

2020 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0 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7.28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债券发行期限 3 年期，利息按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表 1. 拟发行的 2020 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概况

债券名称	2020 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
发行总规模	人民币 7.28 亿元
债券期限 及规模	3 年期，计划发行规模 7.28 亿元。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利息按年支付，到期后偿还本金。

（二）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山西省财政厅于招标

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18—2020 年山西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山西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业务规程（晋财库[2018]38 号）》、《山西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晋财库[2018]39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0 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有关事宜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财政部要求，一般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本次发行的再融资一般债券 7.28 亿元，严格用于偿还 2020 年到期的债券本金，到期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性质	债券期限	再融资金额（亿元）
1544018	15 山西债 18	一般债券	5 年期	7.28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山西省财政厅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山西省财政厅将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状况

山西省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省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

年规划的建议》等要求，制定了《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十三五期间，全省将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五大发展”新理念，按照省委“五句话”总要求，推进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廉洁和安全发展，以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为统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转方式、调结构、增效益、提速度为基点，认识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着力做好煤和非煤两篇文章，化解过剩产能，扩大新兴产业规模，着力净化政治生态，着力建设文化强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十三五”时期，山西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转型升级取得重大进展，确保到 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实现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与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民生保障水平普遍提高，就业比较充分，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劳动年龄人口受教育年限明显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显著提升。文化建设呈现全新局面，文化发展主要指标、文化事业整体水平、文化产业综合实力明显提升。生态建设实现稳步提升，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化水平显著提高，能源资源使用效率大幅提高，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改革开放迈出坚实步伐，资源型经济转

型综合配套改革取得重大进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开放型经济和对外合作体制基本形成。民主法治建设成效显著，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明显提升，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专项规划和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山西省人民政府网和山西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网站政务公开栏目。

四、山西省全省和省本级财政收支状况

我省和省本级财政收支状况公布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有关数据，其中，2018 年、2019 年数据按决算口径公布，2020 年数据按预算口径公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18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92.7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240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435.7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61.9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2012.50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435.7 亿元。

2019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47.75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2657.87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355.9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09.87 亿元，转

转移性收入完成 2187.7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355.9 亿元。

2020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2389.18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2214.7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306.61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711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1978.4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306.61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支出

2018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283.9 亿元，转移性支出完成 605.6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239.9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88.6 亿元，转移性支出完成 2364.30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57.20 亿元。

2019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710.76 亿元，转移性支出完成 535.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114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846.58 亿元，转移性支出完成 2401.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5.5 亿元。

2020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830.74 亿元，转移性支出安排 43.49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预算安排 41.66 亿元；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986.52

亿元，转移性支出预算安排 2006.49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预算安排 8.47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8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45.7 亿元，全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246.2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079.9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4.5 亿元，省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246.2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6 亿元。

2019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186.31 亿元，全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401.1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452.4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完成 24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9.85 亿元，省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完成 401.1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 76.57 亿元。

2020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183.38 亿元，全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553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681.1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预算安排 19.39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65.54 亿元，省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553 亿元，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98.48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18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1.2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0.7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8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8 亿元。

2019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68.21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1.17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2.26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97 亿元。

2020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20.27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85.72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10.8 亿元,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56.57 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 全省政府债务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核定 2018 年山西省政府债务限额为 3186.8 亿元,2019 年山西省政府债务限额为 3799.03 亿元,2020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018 亿元。

2019 年底,山西省政府债务余额 3511.8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157.82 亿元,专项债务 1354.07 亿元。全省政府债务率预计为 56.9%,比 100%警戒线低 43.1 个百分点,债务规模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稳定、可控。山西省政府债务不仅较好地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从政府层级看，省、市、县三级政府债务分别为 632.51 亿元、1724.9 亿元、1154.48 亿元，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的 18%、49.1%、32.9%。

—从资金投向看，市政设施、交通运输、农林水及生态建设、保障性住房、教育医疗是主要投向，分别投入 1012.67 亿元、644.2 亿元、433.38 亿元、418.98 亿元、409.55 亿元，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的 29%、19%、12%、12%、11%。

—从到期时间看，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分别到期债务 311.05 亿元、346.61 亿元、477.78 亿元、412.95 亿元、361.6 亿元，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的 9%、10%、14%、12%、10%。

（二）山西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1. 强化政府债券项目库管理，提早开展项目前期准备。

为夯实政府债券项目基础、提升我省政府债券项目谋划储备能力，同发改、国土、环保等部门密切合作，建立健全协调一致的项目谋划安排机制，优选符合重点投向领域和发行条件成熟项目，实行“前移一年谋划、三年滚动管理”的模式，建立起重大投资建设项目库，引导项目单位提前开展政府债券发行前期准备和项目方案设计，夯实政府债券项目基础。

2. 加强预算管理，支持公益事业和民生改善。

结合市县债券需求申报，项目工程进度，未来偿债压力等多因素，提出了债务额度分配方案，政府债务收支全部纳

入省本级预算管理，经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通过，重点支持交通、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科教文卫、市政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为拉动有效投资，补齐民生短板，促进我省经济转型发展发挥了不可替代作用。

3. 严格实施债务风险评估预警，及时发现警示风险隐患。

印发了《政府性债务风险监控管理办法》，将全口径政府性债务统一纳入监控范围。开展 2019 年债务风险评估，参照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测算办法，提前对省本级、11 个市、117 个县债务率、偿债率、利息支出率、综合债务率进行初步测算，并将测算结果向各市县通报，要求提前部署做好风险化解工作。按照省政府要求，将部分全口径政府债务风险较高的市县纳入高风险地区重点监控范围，建立债务明细台账，逐笔制定偿债计划，逐笔落实偿债资金，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附件：山西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